

证券代码：873078

证券简称：津裕电业

主办券商：渤海证券

天津津裕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8月1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主会场设在公司会议室，分会场设在各董事所在城市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通讯表决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7月16日以电话、邮件方式发出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林明宗董事长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会议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天津津裕电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8月18日在

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天津津裕电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号编号：2021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财政部2018年12月7日修订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-租赁》（财会[2018]35号）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。该报告内容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的《津裕电业：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4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1 年 9 月 2 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天津津裕电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津裕电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8月18日